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，获悉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	是	14,000,000	13.61%	2.03%	2024/2/28	2025/11/28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/冻结/拍卖等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	102,868,158	14.90%	32,650,000	31.74%	4.73%	0	0.00%	0	0.00%
缪品章	52,842,879	7.66%	10,000,000	18.92%	1.45%	0	0.00%	0	0.00%
平潭奥德投资有限公司	34,487,500	5.00%	17,000,000	49.29%	2.46%	0	0.00%	0	0.00%
缪知邑	8,677,379	1.26%	0	0	0	0	0.00%	0	0.00%
合计	198,875,916	28.81%	59,650,000	29.99%	8.64%	0	0.00%	0	0.00%

二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，其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一日